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的主要职责是：培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培训统战干部，培养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人才，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有关专题研讨班；组织开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的研究和宣传，推进理论创新；组织开展决策咨询工作，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组织开展中华文化的教育、研究和对外交流；开展联谊交友。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他		

			他					

				他	
				他	

第三部分 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度总收入4,295.9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95.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63.53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97.23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无效、低效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院本年无发生额。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232.3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05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培训业务稍有增加，培训收费结构有调整。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度总支出4,295.92万元，其

中本年支出4,295.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3,39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74万元，增长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0年人员和人均经费都有增加，根据有关政策增加调整相应的福利待遇，二是年度计生奖标准提高。

2.项目支出896.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1.92万元，下降27%，主要变动情况：2019年支出上年东校区环境改造工程项目部分尾款，2020年无此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063.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63.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7.23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无效、低效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 %，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院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063.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63.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8.28万元，增长7.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市直机关统一部署，调整绩效工资基准水平相关经费及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增资经费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 %；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院本年无发生额。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社会主义学院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9.15万元，完成预算49.40万元的38.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8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8.79万元，完成预算19.64万元的9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4.24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94.9%；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55万元，完成预算4.64万元的9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1.76万元的20.5%。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受疫情影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8.79万元，占98.1%；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占1.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学院1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相关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4.24万元，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4.55万元，2020年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用车等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费用。2020年院机关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41人。主要包括中央社院来我院调研发生的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7.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32万元，降低2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8.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9.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2.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1.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7.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428.99万元，纳入预算管理196.6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232.3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32.39万元，占54.2%，包括短期培训进修费232.39万元；罚没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96.6万元，占45.8%，包括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196.6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组织申报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项，申报覆盖率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项，公开覆盖率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明显成效，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院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4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6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0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63.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4041.62 万元，执行数 4,295.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3%。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较好完成 2020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院主要培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培训统战干部，培养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人才，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有关专题研讨班。2020 年度深入学习贯彻《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提高教育培训工作质量，发挥好统一战线教育培训主阵地作用，2020 年共举办培训班全年共举办培训班 25 期，人数约 1700 人次，结合广州统战资源优势，积极打造广州统战理论特别是港澳台侨和新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等方面统战研究智库，营造良好培训学习氛围，做好后勤保障，学院自身建设稳步推进。

主要存在问题是：业务处室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规范执行的意识不够，绩效指标有效性有待增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业务处室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规范的重视和普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部门2020年度运行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运行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通过完成2020年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和人社局下达的培训计划，提高非中共干部政治把握、参政议政、组织领导、合作共事、自身建设五种能力，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中国共产党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服务，营造良好的培训环境，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研能力，促进中华文化交流，成为具有岭南特色全国一流城市社院。结合广州统一战线和工作实际，加强对党外代表人士的培训工作。主要包括：搞好统一战线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教学研修，提高教师教学科研水平；组织开展文化传播和交流活动；搞好校区服务及管理工作，为培训工作做好后勤保障；继续办好学报，不断完善学报网站。项目资金情况：年度支出预算总额585.55万元，预算完成总额584.98万元，预算完成率99.9%。

（2）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0年度深入学习贯彻《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提高教育培训工作质量，发挥统一战线教育培训主阵地作用，组织培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培训统战干部，培养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人才，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有关专题研讨班。我院在疫情防控形势下完成2020年市委组织部、统战部和人社局下达的培训计划。2020年共举办培训班全年共举办培训班25期，人数约1700人次，结合广州统战资源优势，积

极打造广州统战理论特别是港澳台侨和新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等方面统战研究智库，营造良好培训学习氛围，做好后勤保障，学院自身建设稳步推进。

（3）主要存在问题：我院因配合疫情防控减少培训班次及培训人员。

（4）下一步改进措施：随着疫情的稳定，逐步增加培训班次和培训人员。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td><td colspan="6"></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5"></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rowspan="4"></td><td rowspan="4"></td><td rowspan="4"></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他</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4"></td></tr>
</table>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